

关于完善二次供水 设施建设改造管理建议的回复

叶敏、周凯、宋彩琴代表：

非常感谢各位代表对二次供水设施建设改造管理工作的关心、
理解和支持！

您们提出的“关于完善二次供水设施建设改造管理的建议”已收悉。接此书面意见后，我局高度重视，经会市供水管理中心、区房管局、友谊路街道、区给排水管理及城投水务集团研究，现将相关办理情况回复如下：

一、历年二次供水改造移交情况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二次供水改造移交工作，我区 2000 年前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分两轮推进建设。

首轮，世博会前，区房管局共实施了 691 万平方米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第二轮，区水务局负责推进纯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区房管局负责结合小区综合改造推进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其中，区水务局负责 1194 万平方米纯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以单价包干的形式委托城投（水务）集团实施；区房管局世博会后结合小区综合改造实施约 213 万平方米。累计完成小区 2098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291800 万元。完成移交接管的小区均由城投水务落实专业的供水企业进行日常保养、维护和管理，保障居民供水服务质量。

二、当前工作开展情况

1、2000 年前二次供水设施未改造移交的小区

在前两轮 2000 年前二次供水改造移交过程中，存在个别小区因

居民征询未达到规定比例而未改造移交的情况，也存在小区个别楼栋因历史问题未移交的情况。对此我局会同所在街镇，与城投水务进行了专题对接，市相关部门近期也对相关情况进行了统计，下阶段将根据调研情况，制定相应的政策措施。

2、2000年后二次供水移交的小区

针对2000年后的住宅小区二次供水设施，市相关部门正在制定相应的政策。一是聚焦政策路径，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深入开展本市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移交接管和改造工作实施路径研究，广泛调研其他城市相关政策、经验和措施。二是发布接管新政，落实“新账不欠”。总结既往工作经验，明确新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接管流程、时间节点、共同验收等关键内容，印发《推进本市新建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移交接管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水务规范〔2023〕9号)，2023年5月1日起实现新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由供水企业直接接管。三是组织开展老旧设施状况排摸，研究制定评估标准。2023年8月起，组织供水企业开展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状况排摸，同步编制“一小区一方案”；在此基础上研究制定《居民住宅小区二次加压与调蓄供水设施评估技术导则（试行）》。

三、下阶段工作打算

1、有序对接，开展移交

我局将积极对接市相关部门，按照“评估、移交、接管和改造同步推进”的工作原则，对尚未由供水企业接管的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开展评估；制定《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接管专项行动》，要求供水企业提高站位，积极回应居民诉求，制定接管计划，有序推进，将“急难愁盼”小区优先纳入接管清单，提升小区供水服务的专业化水

平。

2、加强协调，共同发力

对评估后需要改造的 2000 年后建成的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在房屋维修基金基础上，探索其他资金筹措途径，结合区域城市更新、“两旧一村”改造、美丽家园建设等综合性项目，在征询居民意见通过后，对具备改造条件的老旧小区，落实改造资金，同步推进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3、跨前一步，做好保障

积极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强化住建、水务和房管联动机制。针对尚未由供水企业接管小区，二次供水设施一旦出现问题，供水部门将跨前一步，加强与房管物业部门沟通协调，共同做好“最后一公里”供水保障工作。

